

利用自家店里安装的银行POS机为他人套现，南昌一名女老板罗某每天刷信用卡十余次至二十多次，刷卡总金额高达百万元。

从去年开始，罗某充当中间人，介绍需要刷信用卡套现的客人给POS机主收取手续费。从今年开始，她索性利用自己店里安装的POS机为别人刷信用卡套现，并根据刷卡金额从中收取1%到1.5%的手续费。罗某不仅在自己店里刷卡套现，还利用电脑城里其他商户的POS机进行套现，几乎每天都要刷卡十几次，最多时刷二十多次。

在全省打击经济犯罪破案会战的指示要求下，直属机动支队一大队经过一个多月的缜密侦查，5月30日成功破获了利用银行POS机刷信用卡进行虚假交易、套取现金的非法经营案。办案民警告诉记者，3名犯罪嫌疑人都是商户，其中，罗某是主要嫌犯，她在新大地电脑城开设了两家经营电子数码产品的店铺。

5月30日，南昌市公安局直属机动支队一大队通报抓获罗某等3名犯罪嫌疑人，缴获用于非法套现的POS机5台，银行信用卡100余张。

经审讯，罗某对利用POS机刷信用卡套取现金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。目前，案件在进一步审理中。